

淄博市中医医院

无烟医院控烟管理制度

1. 由医院控烟工作委员会统一组织检查考评，每月一次考核。

2. 院内禁烟，本院职工、病员及家属一律不得在医院内吸烟区外的区域吸烟。病员及家属可以在医院设置的吸烟区吸烟。工作人员禁止在医院内吸烟。违反上述规定的扣科室考核分，1分/次。

3. 全体员工皆为控烟监督员和戒烟干预者。按照《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》简称《公约》规定“控烟履约，人人有责”的规定，每一位员工都有责任和义务进行控烟和戒烟干预。对在禁止吸烟场所暨无烟医院内吸烟的人，应劝其戒烟，或劝其离开禁烟区引导其到指定吸烟区吸烟。如发现未予干涉或劝阻，则扣所在科室考核分，1分/次。

4. 戒烟门诊做好戒烟咨询和戒烟干预工作，定期对员工和病员做戒烟培训。

5. 对吸烟人员进行戒烟干预成功，从宣布戒烟之日起一年内没有复吸者，加科室考核分，3分/人。

6. 年底对各科室控烟情况进行总结表。

淄博市中医医院

2025年1月